

夯实平安法治根基 提升社会治理效能

娄东街道绘就人民调解新“枫”景

□本报记者 肖朋

不久前,有企业员工来到娄东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反映一企业拖欠员工工资的情况。对此,娄东司法所通过“诉前调解+示范联动”的方式,顺利解决了该起欠薪纠纷。

近年来,娄东街道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和源头治理,全面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促进矛盾纠纷化解更加精细、更加精准。去年,娄东街道调处化解各类矛盾纠纷近900件,调处金额超3500万元。

坚持“规范”与“高效”并举,以体系完善激发内生动力。娄东街道成立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分中心,构建“5+3+N”工作机制,设立综合服务大厅、调解工作室、心理咨询室等多个功能室,建立以“调解员+网格员+社区

律师+平安法治志愿者”为成员的基层解纷小队,将调解服务延伸至网格,着力服务法治化营商环境。与此同时,娄东街道从群众基础优、素质能力强的“五老”、社区工作者、平安法治志愿者中进行选拔,配强基层调解队伍,并制定《娄东街道专职人民调解员管理考核办法》,开展系统培训,推进调解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

此外,娄东街道在抓好前端排查中,确保各类矛盾纠纷第一时间响应、第一时间处置;在抓牢中端预防中,全面落实矛盾纠纷风险隐患分析研判工作机制;在抓实末端化解中,完善内部运行机制,简易纠纷分流,强化复杂案件联调,切实将风险隐患化解在萌芽状态。

坚持“专业”与“联动”共进,以资

源整合实现优质高效。娄东街道探索基层社会“融合治理”模式,建立“警网联动”和“三所共治”机制,推动诉调、警调、访调等多调对接深度融合,打通人民调解法治通道和路径。与市法院立案庭签订《诉源共治合作框架协议》,构筑立体式纠纷源头化解体系,以“诉前调解+司法确认”模式,快速化解培训退费、企业欠薪等纠纷,实现社会治理效能提升。

娄东街道还引入社会优质资源,吸纳退休法官、检察官,以及基层干部、网格员等参与调解,成立“海川”“老检察官”等个人调解工作室。同时,打造品牌调解室,“好阿姨”调解工作室获评太仓市金牌调解工作室,景瑞社区“景美家和”家事调解工作室获评苏州市“枫桥经验”

示范品牌。

坚持“法度”与“温度”相宜,以履职尽责守护安宁和谐。娄东街道搭起为民解忧“连心桥”,通过“三官一律”楼道公示、专兼职调解员社区坐班、警员网格员走访入户等方式,将纠纷排查调处做到群众家门口,让群众第一时间得到优质快捷的人民调解服务。同时,引入心协专业资源,将心理疏导服务融入纠纷调处,坚持法理、事理、情理相结合,在纠纷调解中做到“事心双解”。

展示调解为民情怀,真心实意为群众办好事实事。娄东街道将继续擦亮娄东新“枫”调解品牌,让“有矛盾,找调解”成为群众共识和首选,形成法治赋能调解、调解彰显法治的良好局面。

城厢探索“文化+普法”新模式
让普法宣传“活”起来

本报讯(记者 肖朋)日前,城厢司法所联合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县府社区在华旭广场开展“4·8司法日”法治宣传主题活动,探索“文化+普法”新模式,让普法宣传在城厢“活”起来。

活动融合文艺快闪、传统曲艺等多元文化服务项目,穿插法律服务指引,将“尊老爱幼”“以和为贵”“德法结合”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美德和现代法治精神相结合。

现场,普法志愿者、法律明白人向群众发放了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治资料,并推荐了普法微信公众号等线上平台。随后,还向周边商圈的经营者发放学法手册、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册等,引导商户诚信经营,警惕上门推销等陷阱。

下阶段,城厢镇将结合“春风送法”活动主题,主动对接群众法治需求,聚焦青少年、妇女儿童、老年群体等重点普法对象,提升普法宣传实效,增添群众法治获得感和满意度。

构建跨部门联动机制

推动两类重点人群服务
管理工作提质增效

本报讯(记者 肖朋)近日,我市召开社区矫正对象、刑释人员服务管理专项组联络员会议,构建跨部门联动机制,提升对社区矫正对象、刑释人员等群体的服务管理质量,促进特殊人群融入社会,全力消除风险隐患,确保社会安全与稳定。

会议要求,压实工作责任,明确各部门岗位职责。细化工作权责划分,有针对性地制定相关实施细则,确保对社区矫正对象、刑释人员的监管帮扶措施可行高效;为工作人员提供持续的培训和指导,增强职业素养和专业能力。围绕重点难点,加大多元帮扶力度。整合社会资源,健全不同类别人群帮扶机制,发挥各自职能落实帮扶措施。加强部门协同,形成联防联控合力。推进跨部门协作平台建设,实现信息共享和工作协同;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及时交流工作进展。

会上,市法院、检察院、公安局、民政局、人社局交流了今年以来社区矫正对象、刑释人员两类重点人群服务管理工作情况。

学法护航

浏河按下“加速键”

本报讯(记者 肖朋)青少年“学法护航”行动是公民法治素养提升四大专项行动之一,为积极贯彻落实《太仓市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实施方案》,近日,浏河镇依法治镇办、司法所立足全面推进法治社会建设要求,对照市镇两级实施方案,就推进青少年“学法护航”行动开展专题研讨座谈。

座谈会上,该镇相关负责人介绍了青少年“学法护航”行动与青少年道德与法治教育工作相结合的初步构想。参会人员群策群力,共商探讨总体活动方案、协调机制、平台框架等,确认将围绕在辖区学校开展“小小调解员”“普法小助手”选聘及培训、建立校园立法联系点、师生法治社会实践、法治副校长以及提优道德与法治课程等方面工作,以点带面,家校村(居)联动,全面提升青少年法治素养与道德素质。

青少年法治教育是一项长期复杂的系统工程。今后,浏河镇将进一步细化工作方案,凝聚各方合力,共同推进辖区青少年法治教育工作,奋力打开青少年法治教育新格局。



城厢开展人民调解员一季度技能培训

本报讯(记者 肖朋)日前,城厢司法所组织开展人民调解员一季度技能培训,提升调解员调解技能和水平。

活动邀请南区社区调解员诸培乐分享调解经验和技巧。诸培乐通过以案释法的方式,分享了在一线调解工作中如何倾听当事人

诉求、找准矛盾关键点、提出解决方案和法律依据的技巧,以及突出公平公正原则,促成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意见签订调解协议的经验。

活动中,城厢司法所相关负责人传达了全国、省、苏州市调解工作会议精神和调解工作要求,突出调解工作在矛盾纠纷预防化解中的基础

性、堡垒性作用。随后,该负责人讲解了如何规范制作人民调解卷宗,对制作卷宗时的常见问题进行了说明。

下一步,城厢镇将聚焦人民调解规范化建设,常态化开展调解技能培训,落脚点(社区)人民调解人员建设、团队建设、职能建设,把群众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一线。



全力提升公民法治素养

助推法治太仓、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走在前列

□本报记者 肖朋

为落实国家、省、苏州市、太仓市“八五”普法规划,当前,我市结合实际,制定印发了《太仓市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全力提升公民法治素养。

在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中,我市认真总结提炼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法治素养提升“强基工程”试点工作经验做法,聚焦重点对象,提高全民普法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助推法治太仓、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走在前列,助力社会治理现代化实现新提升。

围绕“国家工作人员、青少年、市场主体、村(居)民”四类对象,我市实施四个专项行动:国家工作人员“尊法赋能”行动。认真贯彻落实

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构建“学法、讲法、考法、述法、用法”五位一体“闭合链”,提升全市国家工作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的能力和水平。青少年“学法护航”行动。抓紧青少年“关键时期”,全面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强化学校教育主渠道作用、法治副校长作用、家庭保护基础作用。市场主体“守法致远”行动。以开展“普法惠企”“送法进企业”等活动为载体,加强企业法治文化建设、企业合规建设,并开展“两新”从业人员学法用法需求调研,强化互联网企业依法经营意识,进一步增强企业经营管理

人员诚信守法、合法经营、依法办事的观念和能力,提高企业职工整体法治素养。村(居)民“用法安居”行动。深化基层依法治理,持续打造均等普惠、便捷高效、智能精准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全面加强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学法用法工作,深化“法律明白人”培育,创新基层法治实践,推动“一村(社区)一品”建设,进一步提升村(居)民法治素养,增强村(居)民法治意识。

同时,结合“八五”普法规划终期评估验收,我市将同步开展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评估验收,对照主要目标、实施步骤等内容,查找短板不足,分析解决路径,提炼制定工作标准和制度规范,推动形成更加科学完备的公民法治素养提升工作体系。

专项检查
巩固长江禁捕成效

为守护长江生态,保障市民健康,近日,市市场监管局浏河分局执法人员深入辖区内的餐饮单位和海鲜市场,对长江禁捕情况进行检查。

检查中,执法人员走进后厨,打开冰箱、查看货架,逐一核对食材进货单据和供应商信息,严格核实其来源渠道是否合法合规。同时,执法人员还检查了餐饮单位卫生状况,确保食品制作环境清洁和卫生。在海鲜市场,执法人员逐摊检查,仔细辨别所售鱼类产品的品种和特征,查看商贩的进货单据和销售记录,防范非法捕捞、销售长江鱼类的行为。此外,执法人员还积极向商贩和市民宣传长江禁捕的意义和重要性,呼吁公众共同保护长江生态。

下一步,市场监管部门将继续加大对海鲜市场和餐饮服务单位等重点领域的检查力度,严厉打击销售长江流域非法捕捞渔获物的违法行为。

